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高敏珊

電話: 03-8462860#258

傳真:8462780

電子信箱: winni011993@hlc.edu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:府教特字第114016885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550000A 1140168855 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\_1140168855\_ATTACH2.pdf \ 376550000A\_1140168855\_ATTACH3.pdf \ 376550000A\_1140168855\_ATTACH4.pdf \ 376550000A\_1140168855\_ATTACH5.

docx · 376550000A 1140168855 ATTACH6.doc)

主旨:轉知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(以下簡稱陽光基金會) 114年度獎助學金申請相關簡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陽光基金會114年8月22日陽社字第11400004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陽光基金會以以提升顏損及燒傷者之生活品質與自我價值,促進健康、安全及平權的社會環境為宗旨。為鼓勵顏面損傷及燒傷之學子努力向學,特設置陽光獎助學金。
- 三、本年度獎助學金申請從九月一日起至九月三十日止,相關 簡章請參閱本會官網之獎助學金專區,網址為 https://scholarship.sunshine.org.tw/。
- 四、申請方式:「陽光獎助學金」僅開放網路申請;「陽光 獎」、「萬足燒傷勞工子女-大專生獎助學金」則採紙本 郵寄申請,隨函檢附申請簡章4份、申請書2份,如附件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



電文騎



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 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:電2025/08/25文



